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18-012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了股东杨志峰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779,53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及公司 2017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4）。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收到杨志峰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杨志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杨志峰	大宗交易	2017年12月4日	6.43	3,200,000	0.9816
	集中竞价	2017年12月12日	6.36	70,000	0.0215
	集中竞价	2017年12月13日	6.05	1,000,000	0.3068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22日	6.18	72,400	0.0222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23日	6.10	17,600	0.0054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24日	6.14	215,200	0.0660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25日	6.23	83,400	0.0256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26日	6.29	34,100	0.0105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29日	6.18	2,000	0.0006
	集中竞价	2018年01月31日	5.91	50,000	0.0153
	集中竞价	2018年02月01日	5.84	100,000	0.0307
	集中竞价	2018年02月02日	5.64	9,000	0.0028
	集中竞价	2018年02月05日	5.87	36,000	0.0110
	合计			4,889,700	1.5000

注：减持比例为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二、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杨志峰	无限售 条件股份	17,703,922	5.43	12,814,222	3.93
高琍玲	无限售 条件股份	5,474,566	1.68	5,474,566	1.68
镇江新光股权投资基金企业	无限售 条件股份	3,501,286	1.07	3,501,286	1.07
合计		26,679,774	8.18	21,790,074	6.68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杨志峰先生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

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杨志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后，杨志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6.68%，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杨志峰先生本次减持与其 2017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减持计划一致。截止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杨志峰先生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已达到其所披露减持计划中拟减持股数的一半。

4、截至本公告日，杨志峰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杨志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